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校園安全事務室

承辦人：黃幸慧

電話：077995678#3125

電子信箱：hsh66072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安字第11432953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辦法、簡章 (60958341_11432953700A0C_ATTCH1.pdf、
60958341_11432953700A0C_ATT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第七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校園反毒反霸凌影音創作競賽辦法及宣傳海報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4月1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428016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新型態毒品層出不窮、校園霸凌事件頻傳，為宣達正確資訊，防範毒品危害與霸凌事件，本競賽期以學生角度傳達「反毒反霸凌」主題，透過競賽參與讓學生成為最佳的反毒、反霸凌代言人，達到正面宣導效果。
- 三、本屆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截止，競賽辦法說明摘要如下：

(一)主題區分為2組：

- 1、「反毒」：以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內涵為主，例如防制新興毒品懶人包（辨識毒品偽



裝、覺察求助訊息、建立友善戒癮者環境等)。

2、「反霸凌」：以防制校園霸凌議題為發想，例如霸凌行為種類與法律責任、覺察求助訊息、同儕關係修復等，呈現防制校園霸凌及友善校園之理念。

(二)參加組別區分為「專科以上組」、「高中(職)組」，以及「國中小組」。

(三)參賽影片長度為30秒至5分鐘。

(四)教育部已拍攝2主題各3支宣導影片，參賽者應就該主題擇一支影片進行觀看，並參考該影片主題，延伸相關創意與發想，進行參賽作品編製(影片已發布至Youtube平臺，網址請參考競賽辦法)。

(五)徵件說明會訂於114年5月5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，採線上模式辦理，如有需求，請各單位於114年5月2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前逕至Google表單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MXnoK>)，俾利寄發線上會議連結資訊。

四、請學校協助競賽活動宣導，並運用官網、跑馬燈等管道協助活動宣傳。

五、詳細競賽資訊請至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徵件網站

(<https://reurl.cc/kndDdx>)以及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FB粉絲專頁(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)查詢，或洽詢承辦單位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，電話：(02) 8913-1111分機212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校園安全事務室(含紙本)



裝

訂

